交城县农村不动产登记工作领导小组

为进一步加快推进全县农村“房地一体”调查及其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现成立农村“房地一体”调查及其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宋志江 县委副书记、政府县长

副组长：权 斌 县委常委、政府副县长

成 员：张五宁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

高 鹏 县财政局局长

刘建军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
薛耀刚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局长

游建军 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

程 岩 县税务局局长

张学强 县行政审批局局长

李志武 县林业局局长

各乡（镇）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县自然资源局，主任由张五宁兼任。具体负责农村不动产登记日常工作。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等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，报领导小组组长审批。